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

12622200778873005U

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

(2022) 年度

单位名称

张掖市地震安全性评价所

法定代表人

王 丹

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制

《事业 单位 法人 证书》 登载 事项	单位名称	张掖市地震安全性评价所	
	宗旨和 业务范围	对全市建设工程场地进行地震危险性分析和地震安全性评价，对防减灾工作进行咨询和研究。开展地震地质结构断裂的分析研究，提供一般性工程抗震设防要求参数和相关资料。	
	住 所	张掖市甘州区西大街延伸段	
	法定代表人	王丹	
	开办资金	5 万元	
	经费来源	非财政补助	
	举办单位	张掖市地震局	
资产 损益 情况	净资产合计（所有者权益合计）		
	年初数（万元）	年末数（万元）	
	207.79	148.63	
网上名称	张掖市地震安全性评价所.公益	从业人数	4
对《条 例》和 实施细 则有关 变更登 记规定 的执行 情况	根据《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和实施细则有关规定要求，安评所严格执行《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、《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等党内法规及相关政策，及时上报了《2021 年度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，确保各项工作有力有序推进。		

开展业务活动情况

一、严格执行章程。



根据《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和实施细则有关规定要求，安评所严格执行《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、《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等党内法规及相关政策，及时上报了《2021年度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》，确保各项工作有力有序推进。

二、按照核定的宗旨和业务范围，围绕年初制定的《2022年全市防震减灾工作要点》，开展了以下业务活动。

一是尊法学法知法，注重制度建设。认真学习法律法规。加强防震减灾法律法规学习。结合全市党政机关“学好法、用好权、促公正、促清廉”和“尊法学法知法用法”专项行动，制定学习计划，系统学习了《宪法》、《行政诉讼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》、《地震安全性评价管理条例》、《甘肃省防震减灾条例》、《甘肃省地震安全性评价管理条例》等法律法规，普及了法律知识，提高了依法行政水平。二是以“全国防灾减灾宣传周”“安全生产月”等活动为载体，结合“地震科普携手同行”主题活动，发放各类宣传材料，群众防震减灾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不断提升。常态化推进防震减灾宣传教育“七进”活动，认真组织开展“五个一”活动，实施互联网+地震科普”行动，利用地震科普宣教基地对市民和中小学生进行科普知识宣传，有效提高了全社会防震减灾意识和应急避震能力。三是更实举措强责任，优化保障服务机制。在全市上下积极营造聚精会神抓项目、持之以恒抓项目、齐心协力抓项目的浓厚氛围，加快形成“千斤重担大家挑、人人身上有压力”的推进合力。把握新修订的《甘肃省地震安全性评价管理条例》于2022年11月1日起正式施行的机遇节点，多措并举推进《条例》宣传贯彻工作走深走真，见行见效。为规范地震安全性评价工作管理，强化重大工程抗震设防保障，促进经济社会安全发展，强化业务培训，将《条例》纳入业务学习重点内容，分专题开展培训，全面提升职工的业务知识和实操水平。同时通过门户网站，印刷彩页，面向社会广泛宣传《条例》，提高公众政策知晓率，将《条例》实践运用到张掖12*1000MW煤燃机组扩建项目、s18康乐至肃南一级公路、张掖抽水蓄能电站、永昌(王信堡)至民乐(扁都口)高速公路等全市2022年市级重点专项项目工作中，指导业主单位加快地震安全性评价审查工作，推动地震安全性评价工作更好地服务于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。取得的主要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。始终紧盯发展要务，聚焦主责主业，推进监测预报“精准化”、震害防御“清单化”、应急准备“常态化”、公共服务“多元化”，牢牢守住地震安全底线，坚决扛牢防范化解重大地震灾害风险的政治责任和社会责任，全面做到了以行业稳保证全市稳、以全局稳助力全市稳，切实以防震减灾工作实际成效护航张掖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。

三、目前存在的主要问题和下一步努力方向。

一年来，安评所认真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、市各项决策部署，恪尽职守，扎实工作，取得了一定成效。但认真审视，对标检查，还存在开展地震安全性评价工作时方式方法不够灵活等问题，这些问题需要长期抓、抓长期。下一步，我们将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委决策部署，严格履行全面从严治党的责任，从深度学习党的最新理论知识、政策法规着手，按照“内抓管理、外强服务”的思路，主动靠前服务，秉持“服务至上、用户至上”的服务宗旨，坚持企业需求为出发点，不断提高服务意识，优化工作流程，全力为企业提供精准、贴心、优质的地震服务，积极营造良好营商环境，全面提升防范化解地震灾害风险能力，奋力谱写新时代张掖防震减灾事业高质量发展新篇章。

<p>相关资质 认可或执 业许可证 明文件及 有效期</p>	<p>无</p>
<p>绩效和 受奖惩及 诉讼投诉 情况</p>	<p>无</p>
<p>接受捐赠 资助及其 使用情况</p>	<p>无</p>
<p>事业单位 委托意见</p>	<p>兹委托登记管理机关公示我单位年度报告书。 法定代表人:  公章: 2023年3月27日</p>
<p>举办单位 意见(含 保密审查 意见)</p>	<p>该年度报告书情况属实, 并经保密审查, 可以向社会 公示  公章: 2023年3月27日</p>

填表人: 宋红斌 联系电话: 18993631361 报送日期: 2023年3月27日